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觀光局 函

地址：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
號1樓

承辦單位：觀光局動物園管理中心

承辦人：李蓓雯

電話：07-5215187分機515

傳真：07-5331502

電子信箱：ak8911@kcg.gov.tw

受文者：縣立東港高中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8月11日

發文字號：高市觀動字第114314780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62702076_11431478000A0C_ATTCH1.pdf、
62702076_11431478000A0C_ATTCH2.jpg)

主旨：有關本局辦理壽山動物園「獼猴宣導好有梗」創意設計大
賽，敬請惠予協助公告週知，請查照。

說明：

- 一、本局為傳達動物保護意識辦理旨揭活動，參加對象為高中
職及大專院校學生，預計藉學生之創意發想梗圖、金句帶
動網路話題，以趣味方式宣傳人猴共友善理念。
- 二、檢附「獼猴宣導好有梗」創意設計大賽簡章及宣傳圖卡一
份，敬請協助轉知貴校所屬學生踴躍參與。

正本：114學年度大專校院、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本局動物園管理中心



局長 高閔琳

壽山動物園-獼猴宣導創意金句、創意梗圖比賽簡章

壹、活動目的：

為提高民眾對獼猴的認知，透過舉辦「創意金句」和「創意梗圖」創作徵選活動，以「獼猴宣導」為主題，鼓勵民眾以時下流行梗圖特有的聯想、趣味、幽默和啟發的方式創作梗圖和精簡有力、琅琅上口的金句標語，藉此以活潑有趣的方式讓人類能與獼猴友善相處。

貳、主辦單位：壽山動物園。

參、執行單位：凱莉國際整合行銷有限公司。

肆、收件時間：114年7月15日(二)-10月19日(日)止(逾期恕不受理)。

伍、參賽對象：高中/職在籍學生、大專院校、18歲以上有興趣者皆可報名參加。

陸、徵件組別：

一、學生組：高中職、大專院校在學學生。

二、社會組：18歲以上之社會人士。

柒、徵件主題：希望透過比賽宣導遊客對獼猴以不接觸、不餵食、不干擾等原則，讓遊客知道如何達到人猴友善。

捌、報名方式：

一、一律採取網路報名方式-<https://forms.gle/TAqBDpnnqgGcrzDs7>。

二、活動分為「創意金句」和「創意梗圖」兩大組別，可擇一項或同時報名參加，惟內容和文字不得重複。若將「創意梗圖」文字同時投稿「創意金句」組，以梗圖進入評審，該金句不納入評審，語言為繁體中文或英文。

三、投稿件數一人可投多稿，但不可重複投稿同一作品(梗圖設計文字內容不可和金句相同)。

四、上傳作品說明：

(一)雲端硬碟上傳「著作權讓與同意書」，並建立 000(姓名)創意金句作品檔案或 000(姓名)創意梗圖作品檔案。

(二)將雲端硬碟檔案開啟共用。

(三)請將作品網址複製貼上至報名表單中。

玖、作品規則：

一、「創意梗圖」：

(一)需為原創，作品圖中需有至少一句金句標語。創意梗圖設計，使用材料不限(水彩、蠟筆、彩色筆、水墨、電腦繪圖、合成等)，惟作品需屬合法素材，參賽作品輸出繳交僅限「數位圖檔」。

(二)作品禁止使用 AI 繪圖生成或 CHAT GPT 等 AI 製圖，若發現使用會直接取消報名資格。

(三)上傳參賽作品，檔案格式以 jpg、png、pdf 檔為限，上傳檔案

大小不超過 2MB，作品解析度至少 150dpi，所有作品請保留原始檔。

二、「創意金句」：

(一)需為原創，符合主題以精簡有力、琅琅上口、具傳播性和影響力，字數建議 20 字內。作品若有重複，以最早完成投稿者為主。

(二)上傳參賽作品，檔案格式以 pdf 檔為限。

拾、獎項：

	學生組- 創意梗圖	社會組- 創意梗圖	學生組- 創意金句	社會組- 創意金句
首獎-獎金 3,000 元及獎狀乙張	1 名	1 名	1 名	1 名
特優-獎金 2,000 元及獎狀乙張	1 名	1 名	1 名	1 名
優選-獎金 1,500 元及獎狀乙張	1 名	1 名	1 名	1 名
佳作-獎金 1,000 元及獎狀乙張	5 名	5 名	5 名	5 名
共計 32 個獎項，每一參賽者限得一獎項，經公布得獎後，得獎者不得要求取消得獎資格，其獎品、獎狀之頒發及相關權利義務皆由主辦單位決議之。				

拾壹、評審事項：

一、評審作業：

(1) 114 年 10 月 21 日起至 10 月 31 日間將安排評審委員進行作品評審作業。

(2) 由主辦單位聘請美術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小組進行評審，參賽者對評審結果不得異議。

二、創意梗圖評分標準：

評分項目	專業講師	小計
主題呈現	40%	40%
構圖創意	30%	30%
文案共鳴性	20%	20%
正向影響力	10%	10%
總計		100%

三、創意金句評分標準：

評分項目	專業講師	小計
主題呈現	40%	40%
文案共鳴性	30%	30%
創意涵義	20%	20%

正向影響力	10%	10%
總計		100%

四、得獎名單公告：

- (1) 預計 114 年 11 月 15 日前將所有得獎作品於 FB 粉絲專頁「Shou Shan Zoo 壽山動物園」公布，並電洽通知得獎者。未獲選者將不另行通知領獎事宜。

拾貳、參賽規範：

- 一、參賽作品不得出現過度負面、攻擊性、歧視或令人不適的內容，主辦單位得自行判斷並排除該作品之參賽資格。
- 二、參賽作品需為參賽立者個人之創作品，不得冒名頂替、抄襲、雷同、由他人代筆或修改，亦不得以共同創作方式參賽，若有發現以上問題屬實，即取消參賽資格或得獎資格。
- 三、參賽作品違反本活動比賽規則者，不予評審；已得獎者，取消得獎資格（獎項不另遞補），並追回已領取之獎狀及獎品，其觸犯相關法律應負之責自行承擔，與主辦單位無關。如因可歸責於參加者之事由致主辦單位受有損害，參加者應負賠償之責。
- 四、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自公布得獎日起歸屬動物園所有，並同意對動物園或其授權利用之人不行使著作人格權。上開所稱著作財產權，依著作權法第三章第四節之規定。
- 五、參賽作品須全為參賽者本人之獨自創作。在參賽之同時，即代表參賽者同意且未違反與第三者之協議、保證參賽作品為其所原創，未侵犯其他任何個人或實體之版權、商標權、人格權、隱私／公開權、以及智慧財產權，且未有第三者對該參賽作品具備任何權利、所有權、主張擁有或相關利益，亦未有違反其他法令情事。
- 六、參賽作品不得含有任何具猥褻、挑釁、毀謗、情色、暴力、種族歧視性或其他任何引人厭惡或不合宜之內容，主辦單位得自行判斷並排除該作品之參賽資格。
- 七、參賽者視同認可並接受本簡章之各項規定。對本活動之評審結果、作品陳列、文宣出版等不得有任何異議。
- 八、參賽者須尊重評審團決定，對評審結果不得異議。為確保得獎作品之水準，參賽作品未達評審標準者，獎項從缺。
- 九、凡報名參賽者，即視同作者同意將入選作品無條件授權主辦單位使用。
- 十、參賽者不得有冒名頂替或請人代筆，或依圖臨摹等情形，違者不予評分。

註：

1. 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變更、活動解釋及取消本活動之權利，若有相關異動將會公告於「Shou Shan Zoo 壽山動物園」網站或FB粉專，恕不另行通知。
2. 相關問題請電洽凱莉國際整合行銷有限公司 07-5564720 蔡小姐。
3. 本比賽辦法未盡事宜，悉依細則及獎項說明之內容辦理。
4. 主辦單位保留解釋、修改及補充本參賽辦法、細則及獎項說明內容之權利。
5. 請詳閱活動簡章相關規則及條款，作品經投稿報名即同意比賽相關規定。



壽山動物園
SHOUSHAN ZOO



獼猴 宣導

好有梗 創意設計大賽

徵件時間 114.07.15(二)~10.19(日)止

徵選組別 學生組：高中/職、大專院校在籍學生
社會組：年滿 18 歲以上民眾

徵選項目 創意梗圖 | 創意金句

獎 項	創意梗圖		創意金句		
	學生組	社會組	學生組	社會組	
首獎	獎金3,000元及獎狀乙張	1名	1名	1名	1名
特優	獎金2,000元及獎狀乙張	1名	1名	1名	1名
優選	獎金1,500元及獎狀乙張	1名	1名	1名	1名
佳作	獎金1,000元及獎狀乙張	5名	5名	5名	5名

共計 32個獎項，每一參賽者限得一獎項，經公布得獎後，得獎者不得要求取消得獎資格，其獎金、獎狀之頒發及相關權利義務皆由主辦單位決議之。

報名方式 採網路徵件報名

報名表單 ▶

